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咸宁市潜山片区文旅康养融合发展项目（一期）（项目名称） 咸宁市潜山片区文旅康养融合发展项目（一期）(EPC+0)（标段 /包名称）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ZZX-202503FJ-511001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咸宁市潜山片区文旅康养融合发展项目（一期）（项目名称）已由咸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登记备案项目代码：2503-421202-04-01-125646（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单位自筹，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业主为咸宁香城泉都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咸宁香城泉都旅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星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咸宁市潜山片区文旅康养融合发展项目（一期）(EPC+0)（标段/包名称）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建设地点：咸宁市咸安区太乙大道与孟养浩东路交汇处，淦河东岸。该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114924.52m²，总建筑面积 50415.79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改建原游客集散中心，包括主楼、地下康养水疗中心、车库，地上室外温泉区，新建温泉康养中心，新建温泉旅游休闲区，新建鄂南特色旅游文化街，采购各类设备及安装等。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采用设计、施工、采购、运营的模式进行建设，具体范围如下：1、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优化设计、设计驻场跟踪服务、配合专家评审以及各种变更设计。2、工程施工：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的范围和招标人批复的施工图进行施工，直至竣工验收，配合招标人完成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3、工程采购：本项目建设所需要的相关材料、设备等。4、由中标方（运营方）负责运营。具体运营内容按运营合同规定执行。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1)投标人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同时具备设计、施工和运营资格要求。(2)设计：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3)施工：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

全生产许可证。(4)运营: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5)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在满足条件情况下可兼任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建筑工程)或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建筑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等(其中注册建造师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在建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6)拟派工程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者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7)拟派工程施工负责人资格要求: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建筑工程)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及两个以上的在建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3.2 本项目 不属于 政府采购工程及工程相关货物或服务。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项目部分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本次招标 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运营单位组成; (2) 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3 家 (含 3 家); (3) 若联合体中标,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 (含运营), 就工程总承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3.4 其它: (1) 若为联合体投标,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应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的人员担任并负责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协调管理。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可以兼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但不得同时担任其他工程项目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或施工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含施工总承包工程、专业承包工程) (2) 计划工期: 1095 日历天,其中:设计工期: 60 日历天,施工工期: 1035 日历天。合同估算价: 34800 万元。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应当在咸宁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 <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 进行网员注册,并办理手机 CA (标信通) 或 CA 数字证书(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常见问题一注册指南)。

4.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5 年 03 月 08 日 00 时 00 分 至 2025 年 03 月 12 日 23 时 59 分 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手机 CA (标信通) 或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网址: <http://58.52.132.225:8082/suite/login>,下同),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未按规定从“电

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03 月 31 日 09 时 30 分。

5.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已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咸宁香城泉都旅游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

地 址：咸宁市温泉孟养浩东路 15 号

邮 编：437000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18607241101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网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招标代理机构：湖北星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咸宁市塘角路南侧（星辰花园）
2 幢 2 单元 1 层 101 号

邮 编：437000

联 系 人：肖工

电 话：0715-8102186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网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2025 年 3 月 7 日

招标公告附录（如有）